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OSUN PHARMA 复星医药

上海復星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Fosun Pharmaceutical (Group)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196）

- (1) 非執行董事辭任
- (2) 建議委任非執行董事
及
- (3) 董事委員會組成變更

董事會宣佈以下非執行董事的辭任、建議委任非執行董事及董事委員會組成變更：

- (1) 姚方先生因工作變動辭任非執行董事，以及董事會戰略委員會委員職務，自2024年6月30日起生效；
- (2) 建議委任陳玉卿先生為第九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及
- (3) 王可心先生獲委任為董事會戰略委員會委員，自2024年7月1日起生效。

通函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向股東寄發一份載有（其中包括）有關建議委任陳玉卿先生為非執行董事之進一步詳情連同股東大會通告之通函。

非執行董事辭任

於2024年6月30日，上海復星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收到姚方先生（「姚先生」）之辭職函，姚先生因工作變動，而向董事會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以及董事會戰略委員會委員（「戰略委員會」）職務。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章程規定，姚先生之辭任自2024年6月30日起生效。

姚先生已確認，彼於任期內與董事會及／或本公司之間概無分歧，且概無有關彼辭任之事宜須本公司股東（「股東」）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垂注。

本公司謹此對姚先生於其任期內作出之寶貴貢獻致以衷心謝意。

建議委任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建議委任陳玉卿先生（「陳先生」）為第九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陳先生之委任須待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陳先生的履歷資料載列如下：

陳玉卿先生，48歲。加入本集團前，陳玉卿先生於1997年7月至2009年10月曾歷任上海大學材料學院教師，延鋒偉世通汽車飾件系統有限公司（現更名為延鋒汽車飾件系統有限公司）、延鋒偉世通（北京）汽車飾件系統有限公司、上海延鋒江森座椅有限公司人力資源經理，上海埃力生（集團）有限公司人力資源部發展經理，迅達（中國）電梯有限公司中國中區人力資源經理，購寶商業集團高級人力資源整合經理，酷寶信息技術（上海）有限公司人力資源總監。陳玉卿先生於2020年1月至2015年4月曾歷任本公司人力資源部副總監、人力資源部副總經理、人力資源部總經理、總裁助理兼人力資源部總經理等職，於2015年4月至2016年6月任本公司副總裁，於2016年6月至2020年10月任本公司高級副總裁，於2020年10月至2022年6月任本公司聯席總裁，於2022年6月至2023年6月任本公司聯席首席執行官，於2020年8月至2021年5月以及2022年10月至今任本公司附屬公司上海復星健康科技（集團）有限公司（「復星健康」）董事長，且於復星健康若干附屬公司擔任董事職務，於2023年7月至今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公司復星國際有限公司（股票代碼：00656）副總裁。陳玉卿先生擁有上海大學工學學士學位。

於本公告日期，陳先生尚未就其董事身份與本公司訂立了服務合同。陳先生將不就其擔任的非執行董事職務從本公司收取任何酬金，相關董事服務合同將不會就薪酬的金額作約定。建議委任陳先生為第九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將於股東在股東大會批准之日起至第九屆董事會任期屆滿止。

陳先生確認，除上文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其與本公司任何董事（「董事」）、其他監事、高層管理人員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且並未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亦於過去三年內並無擔任任何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的董事職位。於本公告日期，陳先生以個人名義持有本公司134,000股A股股份及20,000股H股股份，分別佔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的A股股份總數的約0.0063%、佔本公司已發現的H股股份總數的約0.0036%及合計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約0.0058%。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於本公司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除上文所披露外，概無其他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條須予披露之資料，亦概無有關陳先生之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

董事會戰略委員會委員變更

由於姚先生自2024年6月30日起辭任非執行董事一職，亦不再為戰略委員會委員，董事會宣佈，王可心先生獲委任為戰略委員會委員，自2024年7月1日起生效。

通函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向股東寄發一份載有（其中包括）有關建議委任陳先生為非執行董事之進一步詳情連同股東大會通告之通函。

承董事會命
上海復星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吳以芳

中國，上海
2024年7月1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吳以芳先生、王可心先生、關曉暉女士及文德鏞先生；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為陳啟宇先生、徐曉亮先生及潘東輝先生；以及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玲女士、湯谷良先生、王全弟先生及余梓山先生。

* 僅供識別